

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预计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在披露前已难以保密或已经泄露，或公共媒体出现与公司有关传闻，可能或已经对股票转让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贵之步，证券代码：833789）自2017年9月19日起暂停转让。原定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7年12月15日，因暂停转让的相关事项的不确定尚未消除，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并获批准，公司将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延期为2018年9月13日，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披露《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

让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公司积极跟进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郑靖的刑事立案，现侦查终结，移送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沙市公安局开福分局侦查终结移送检察院审查起诉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另外，广东省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区分局依据穗公天冻财字（2017）00702号，冻结了被告郑靖所持贵之步500,000股股份，冻结期限为2017年9月13日起至2019年9月12日止，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发布的《股权司法冻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7-068），但因截至本公告之日，郑靖暂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尚未知冻结事由。鉴于以上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预计最晚于2018年12月12日恢复转让。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公告并恢复转让。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8-077

董事会

2018年9月12日